

附件：聊城度假区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采购项目

资格审查表

供应商名称：聊城市现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度假区分公司

审查内容	是否提供		是否合格	评审结论
	是	否		
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☒ 通过 ☐ 不通过
卫生许可证原件扫描件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
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餐饮服务许可证原件扫描件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
财务状况报告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
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材料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
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；若法定代表人参加，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身份证原件扫描件；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
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
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	☒ 是	☐ 否	☒ 是	

说明：（1）以上表格应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中的【评审表格】模块中。

（2）只填写符合征集文件和评标办法要求的有效资料。

（3）本表中涉及的内容如果一项都没有（客观分部分），也要将此表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。

（4）是否合格、评审结论及得分需空着，由专家填写。

（5）本表如与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不一，以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为准。